转上期所关于调整镍等期货交易保证金比例和涨跌停板幅度的通知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经上期所研究决定，自 2025 年 10 月 14 日（星期二）收盘结算时起，交易保证金比例和涨跌停板幅度调整如下：

镍、锡期货合约的涨跌停板幅度调整为 8%，套保持仓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 9%，一般持仓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 10%；

丁二烯橡胶、天然橡胶期货合约的涨跌停板幅度调整为 7%，套保持仓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 8%，一般持仓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 9%；

纸浆、胶版印刷纸期货合约的涨跌停板幅度调整为 5%，套保持仓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 6%，一般持仓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 7%。

如遇《上海期货交易所风险控制管理办法》第十三条规定情况，则在上述交易保证金比例、涨跌停板幅度基础上调整。

关于交易保证金和涨跌停板的其他事项按《上海期货交易所风险控制管理办法》执行。

镍、锡、丁二烯橡胶、天然橡胶期货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比例和涨跌停板幅度详情请见：

https://www.shfe.com.cn/publicnotice/notice/202510/t20251010_829223.html

纸浆、胶版印刷纸期货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比例和涨跌停板幅度详情请见：

https://www.shfe.com.cn/publicnotice/notice/202510/t20251010_829222.html

宁证期货有限责任公司

2025 年 10 月 13 日